自己挖自己牆腳

原创 简思智库 [简思智库](javascript:void(0);)

**简思智库**

微信号 GNSSTT

功能介绍 策者简也，思而后行。

2022-12-28[原文](https://mp.weixin.qq.com/s?__biz=MzUyNzQyMzYwNQ==&mid=2247493443&idx=1&sn=22ea604c02cf091a9d89f0a72cb34ae8&chksm=fa7d6659cd0aef4ffd63579f0b4bc1d7981c1941ae3f7e35346aca7b66dbd45cc966b1f38df0&scene=27#wechat_redirect&cpage=109) 发表于

收录于合集 #香港的声音 241个





**簡思智庫有話説：**

政府以公帑去成立區議會，結果最後淪為奪權的大本營。

**這是簡思智庫的第 715 篇原創**

**作者：**張志剛，全國政協委員，香港一國兩制研究中心總裁。

對於未來地方行政的發展，我們必須先確定甚麼是最重要主旨目標。

如果最重要的主旨目標是提高管治效能，改善社區環境，那就必然是在行政部門的職能下手；如果是要擴大民主選舉的範圍，那就可能要從基層的選舉做起。

而回歸之前三十年的發展，其實就是見證了這兩個不同主旨目標的個別發展以及切換軌道的過程。







**01**





在1966和1967年發生社會騷亂之後，港英政府做了相當全面的檢討，曾銳生教授把遲來的行政改革，歸因於部分保守派的高級殖民地官員從中作梗，令到時任港督戴麟趾綁手綁腳。

在騷亂前後，這批保守派官員陸續退休，所以才讓戴麟趾可放手作為。

無論這些社會事件和人事更替，哪個是主，哪個是次，但其實都是二合為一，前者是肇因，後者只涉及時機，其目的都是為了提高管治效能。

港英政府開的藥方，就是加強民政署的職能和資源，曾銳生引述的例子，一個民政專員只是中級的政務官，但他可以直達天庭，把一些在他們那個層級無法解決的問題，這些問題多是涉及跨部門的「老大難」問題，直接提交港督裁決。

這種手段，肯定不是孤立的個別事例，這些民政專員肯定已經有了「尚方寶劍」，這就是港督的指令，有重大問題，可以直接向港督匯報，那其實變相由港督直接介入地方行政事務。

一旦有先例可援，其他部門首長，就不敢對地區事務掉以輕心。

因為一旦由港督「親裁」而民政專員勝訴的話，這些部門首長的前途一定受到影響。

所以港督不必事事介入，只需有一、二先例，部門首長即心領神會，無謂以自己的前途去硬碰民政專員的「尚方寶劍」。

而港英政府這個策略一開展，在人事上也充分配合，新入職的政務主任多數在地區工作一段時間，而專挑一些表現出色的年輕政府官出任民政專員一職，再通過社區聯絡主任在地區層面組織網絡，發揮「下情上達、上情下達」的功能，至於改善社區環境，說到底，最後都是由政府部門落實執行。

政府部門以外的工作和服務，也一樣可以通過增撥資源來解決。只要在組織、人事、資源三方面入手，提高管治效能，改善社區環境的目標必定可以達到。





**02**





新加坡在這方面其實可以讓香港借鏡參考，新加坡的「人民協會」（People’s Association）和居民委員會就發揮了積極的作用。

新加坡人民協會介紹自己是為了促進種族和諧、社會團結，並致力國家建設的組織，它下面設置有不同的場所和組織去進行政治吸納和提供服務的工作。

但總體而言，這個龐大的地區組織，是協助新加坡政府施政，它是新加坡政府「接地氣、察民情」的組織機器，它們也用上「grassroots」來形容這一層組織，但含義和香港的用法稍有不同。

它們用的「grassroots」是政府自己的根，是政府自己的一部分，人民協會轄下的所有場所和組織，都是為政府的良好管治服務，能否發揮功能，負責的內閣部長要直接問責，搞不好，就馬上丟官。

這一層的政治操作是關乎政府成敗的命脈，內閣總理不會和你鬧著玩。

新加坡人民協會的操作，和港英政府當年不完全一樣，但主旨目標是一模一樣，就是把地方所有組織納入政府管治架構之內。

地方工作做得好，政府直接受惠，負責官員步步高昇；地方行政搞不好，政府喪失政治能量，負責官員仕途止步。

總而言之，「上下連成一氣」就是操作的大原則。

但區議會成立之後，就改變了這種「上下連成一氣」的格局，如果只是參照區議會創設時的原意，它還勉強可以納入政府管治架構內的一環。

從純文字上的理解，區議會不過是眾多政府諮詢委員會的其中一類，沒有對政府行政系統構成任何改變。

但文字是死的，政治是活的，在港英政府刻意培養之下，區議會已經變成另一類政治組織。

在不斷加大民選成分之後，區議會也不斷僭建自己的權力，所有有關區內民生的政策都要在區議會討論。

區議會反對的政策，政府就自覺地暫緩推行。這其實已經遠離諮詢的本質，區議會逐漸發展成擁有「政策否決權」的政治組織。

至於其他政治事件，區議會也參與討論表態。

一旦過了某個「臨界點」，區議會就完全變質，由一個作為政府和基層連繫，為政府推銷政策、吸納民情，並且以改善地區環境、為提高政治支持，為政府提供政治養分的基層架構，變成一個和政府對著幹，以削弱政府管治權威的反政府組織。

政府以公帑去成立區議會，結果最後淪為奪權的大本營。

文雅一點講，就是「太阿倒持、授人以柄」；市井一點，就是自己挖了自己的牆腳。

**不念过去**

**END**

**不畏将来**



欢迎您投稿原创文章到简思智库，让您的声音被更多人听到



请长按下方二维码添加简思智库工作微信投稿。（或搜索添加微信ID：**GTT\_CN**）









**感谢阅读，请关注我们，或点右下角“赞”和“在看”分享。**



### 精选留言

用户设置不下载评论